

中央存保創意金句暨梗圖設計大賽

參賽同意書

本人同意下列事項：

(一) 相關規則

1. 本活動相關時程將視參賽狀況調整，以活動官網最新公告為準，請隨時至網站留意相關訊息。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機關及承辦廠商（以下簡稱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2. 主辦單位將以網站公布、電子郵件、電話三種方式通知獲獎訊息，參賽者應依限回復主辦單位訊息。
3. 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或經發現為抄襲盜用他人作品，將予以取消參賽資格，若評選獲獎者取消得獎資格，獎項將從缺，不予遞補。
4. 主辦單位不負責保存參賽者提供之參賽作品，請自行留存備份。
5. 創意金句與梗圖設計，二者為分開投稿參選，評選時分組評選。評選結果產出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將其組合運用。
6. 主辦單位將盡最大努力謹慎保管資料內容之正確性以及防止非法存取、遺失、破壞、竄改及外洩等情形發生；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政府機關法令要求或業務上委託第三人負責外，未經本人同意，主辦單位不會公開及提供第三人參加者個人資料。
7. 曾於類似比賽獲獎或公開表揚作品不得參賽。
8.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9. 參賽者或得獎者若有作品或個人資料不實、違反著作權法、本活動注意事項規定或其他法令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其已領取之所有獎勵；參賽者或得獎者均不得異議。如涉司法爭訟，得獎人應自行負責，如致主辦單位涉訟，應配合為訴訟參加或提供一切必要協助，主辦單位對此所受損害保有求償之權利。
10. 凡參賽者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規定。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就因此產生之損害，得向參賽者請求賠償。

(二) 入圍、得獎及領獎注意事項

1. 本項活動獎項辦法，以活動官網公告為準，主辦單位保有更換獎品或修改辦法之權利。
2. 得獎結果將於活動官網公布，本活動獎項之樣式以實際贈獎商品為準，得獎人不得要求兌換現金；若非贈送物品之瑕疵，得獎人不得要求辦理退換。
3. 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期限內回覆確認同意領獎，並提供主辦單位所要求之完整領獎文件，逾期視為棄權。得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投稿登錄資料不符，主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否則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

4. 獎品依據得獎者填寫資料通知或寄送，若因未詳填資料(如地址不全或填寫錯誤)，致獎品無法通知或寄送，視同放棄，將不補發或重寄，配送地點僅限臺灣及臺灣離島。
5. 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 2 條、第 3 條之「競技、競賽、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相關規定，凡得獎價值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整(含)，中獎者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依法課徵所得稅按給付全額扣取 10%，非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依法課徵所得稅按給付全額扣取 20%，並簽具領據一份，獲贈現金得獎者，稅額將直接從獎金中扣繳；得獎價值在新臺幣 1,000 元(含)以上時，本活動將由執行單位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給得獎者。
6. 得獎者若為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需檢附未成年得獎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若未成年人無國民身分證者，須提供得獎人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須為 3 個月內核發之版本)。
7. 所有獲獎作品授權主辦單位，日後不限地域、次數、時間無償使用。主辦單位亦擁有擷取部分片段作為活動宣傳使用之權利。
8. 得獎者如違反本注意事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將採行法律追訴並請求損害賠償。
9. 以上注意事項經本人詳閱後同意請於下方簽名;未滿 20 歲者需法定代理人簽名。

此致

主辦機關：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承辦廠商：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

立書人

姓名：_____ (親自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法定代理人：_____ (親自簽章)

(立書人如未滿二十歲或未具完全行為能力，需法定代理人簽章同意)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